

# 湛河区 2016 年度环保目标完成情况

## 一、蓝天工程目标完成情况

湛河区委、区政府高度重视蓝天工程建设工作，驱动加压，真抓实干，强势开展大气污染防治攻坚战，确保决战决胜。

1. 加强领导，蓝天工程建设形成新常态。面对严峻的大气污染防治形势，区政府及时成立了蓝天工程建设、大气污染防治攻坚战等领导小组，并高规格召开了动员会、推进会等一系列专题会议，先后印发 8 个专项治理方案，实行县级领导分包制度，严格落实“党政同责、一岗双责、失职追责”、“管行业必须管环保、管业务必须管环保、管生产经营必须管环保”等工作机制，着力构建党委领导、政府负责、部门协作、企业施治、社会共治的大格局。区委各常委经常深入基层实地调研、指导解决蓝天工程建设难点问题；区人大、政协多次组织代表、委员视察大气污染防治攻坚工作；区纪检、宣传等部门积极采取措施，切实加大督查问责和舆论宣传力度，蓝天工程建设呈现新常态。

2. 合力共治，各类污染源整治任务全面落实。不断加大资金投入，强化硬件建设，先后配置了雾炮车、机扫洒水车和垃圾清运车辆；坚持不懈做好扬尘治理工作，辖区 10 余条主次干道每天定时洒水 12 次以上，严查渣土货车遗撒行为，认真执行运输车辆密闭运输规定，要求辖区 53 个施工工地按照“六个到位”、“六

个百分之百”和“两个禁止”要求严格执行；切实加强挥发性有机物治理，完成19个加油站和3个油罐车油气回收治理，集中开展冬季散煤禁烧、禁燃禁放烟花爆竹活动，先后取缔散煤销售点23个；全面强化工业企业监管，全区22个砖厂、商砼站全部停产整治，三和电厂实现超低排放治理，10余家大吨位燃煤锅炉限时拆改到位；全力开展高压监测点周边环境治理，清查污染源，绘制作战图，在区主要领导办公室、区大气办显要位置挂图作战，确保各类污染源整治到位。

3. 精准发力，重点问题取得突破进展。坚持求实效、办实事，敢于亮丑、精准施治。在《平顶山日报》专版公开刊登《大气攻坚战重点问题整改责任清单》，坚持问题导向，压实工作责任，细化任务，倒排工期。成立环保专项督查组，实行挂图作战、挂单治理，对准时间节点和整治要求，不断强化督查通报力度，做到“三不放过”（不处理不放过，不整改不放过，不销号不放过），确保重点问题整改到位。在全区上下的共同努力下，辖区环境质量明显改善，2016年我区优良天数共计191天（市定目标190天以上），PM<sub>2.5</sub>平均浓度为71 μg/m<sup>3</sup>（市定目标80），PM<sub>10</sub>平均浓度为130 μg/m<sup>3</sup>（市定目标130）。

## 二、乡村清洁工程目标完成情况

湛河区以生态区建设为切入点，开展农村环境整治、绿色创建活动，以点带面，点面结合，逐步优化全区生态环境。

1. 开展农村环境连片整治。大力开展农村环境连片整治，加强环境基础设施建设，积极开展曹镇乡秦庄、银王、齐庄三村连片整治项目申报工作，争取上级环保专项资金建成秦庄污水处理项目和三个村级生活垃圾处理设施，并顺利通过现场验收。

2. 加强生态区建设。印发《湛河区省级生态区建设实施方案》，对生态区建设任务、责任单位等进行明确；督促指导曹镇、荆山、姚孟、北渡、轻工路、河滨、高阳路等涉农乡（办）完成生态乡镇规划编制，并在规划编制的基础上，按照省级生态乡镇创建标准开展各项创建工作，并及时完成生态保护红线划定工作，严格印染、化工等项目准入，加强畜禽养殖企业管理，严禁限养区、禁养区规模化养殖。

3. 积极开展城区周边环境整治。印发《湛河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湛河区城市周边环境综合整治行动方案的通知》（平湛政办〔2016〕87号）、《湛河区城市周边环境集中整治行动考核奖惩办法》（平湛创建〔2016〕74号），全面治理装潢垃圾围城、各种堆料围城、废品收购站点围城、小型涂装围城等污染物围城问题。全面排查沙堆、料堆、垃圾堆等污染源36处（堆），分解任务落实到各乡（办），并由县级领导定期督查督办，确保按时整改到位，着力优化城郊乡村环境。

### 三、总量减排目标完成情况

湛河区严格按照市定污染物减排任务“削减二氧化硫956吨、

氮氧化物1165吨,排放总量分别控制在12950吨、20200吨以内,总许可预支增量分别控制在30吨、10吨以内;削减化学需氧量50吨、氨氮8.7吨,排放总量分别控制在3923.92吨、682.5吨以内,总许可预支增量分别控制在55吨、5.5吨以内”标准开展工作。

1. 制定污染减排计划。按照市政府要求,湛河区及时印发了《湛河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湛河区2016年度主要污染物总量减排实施计划的通知》(平湛政办〔2016〕63号),坚持目标导向,明确责任单位,夯实工作举措。

2. 落实涉气减排任务。组织区环保、发改等部门集中行动,关停7家烧结砖厂,共减排二氧化硫1050吨(市定956吨),氮氧化物1200吨(市定1165吨)。

3. 落实涉水减排任务。组织区环保、畜牧等部门集中行动,关闭4家牛羊养殖场,共减排化学需氧量50吨(市定50吨),氨氮8.8吨(市定8.7吨)。

4. 严控预支增量。审批的13个涉水、涉气新建项目,无新增排放量,四项主要污染物预支增量为零,圆满完成了市政府下达的四项主要污染物减排目标。

#### 四、环境安全目标完成情况

1. 开展清理整改环保违法违规项目。湛河区高度重视清改工作,及时组织召开动员会、协调会、推进会,印发方案,压实责任,夯实举措,确保清改工作按照时间节点有序推进。辖区各乡

(办)组织人员摸底排查,登记造册,建立清改台账,分门别类开展清改工作。对排查出的176个清改环保违法违规建设项目,按照“关停一批、整改一批、完善一批”的总体要求,积极督促相关企业办理完善环保手续,采取启用社会监测机构、简化公示、备案手续等有效措施,及时解决政府部门监测机构短缺、相关部门相互制肘等制约清改工作进度的问题。同时坚持问题导向,向企业发放督促清改通知,传达清改政策,传递压力,一企一策抓清改,做到“三不放过”(不处理不放过,不清改不放过,不销号不放过)。176个清改项目现已全部完成任务,其中关停类2个,完善类14个,整改类160个。

2. 及时处理环境投诉案件。在全区显要位置增设环保投诉牌150个,公开环保热线电话,畅通群众投诉渠道。同时分区域、分类别依法按程序处理网民留言、市长热线、环保热线等环境投诉案件,解决涉及群众切身利益的环境问题,做到有报必接、违法必查,事事有结果,件件有回音。共处理投诉案件142件,其中市长热线71件,网民留言29件,环保热线32件,其它投诉案件10件,处理率100%,回复满意率98%,没有因环境问题引起群体性信访事件。

3. 加强涉危涉辐射污染源监管。严格区、乡两级10家医疗机构和13家射线、涉源单位日常监管,不定期开展现场检查,对存在安全隐患的企业,及时整改到位,消除环境安全隐患,确保医

疗废水达标排放，医疗废物统一收集、集中处理，危险废物无害化处置。2016年湛河区无涉危辐射事故发生。

## 五、存在问题和不足

1. 全民环保意识有待进一步提高。普通民众对环保工作的认识还不到位，参与大气污染防治工作的积极性、主动性仍不够高，偷倒、焚烧垃圾等现象时有发生。

2. 大气污染防治需持续发力。大气攻坚任重而道远，尤其是冬春季节雾霾天气频发，需要长期坚持工地、道路等扬尘污染源治理，更需进一步完善机制体制。

3. 乡村清洁工程仍需加力。装潢垃圾围城、各种堆料围城、废品收购站点围城、小型涂装围城“四个”围城现象在整治后虽有明显改善，但易出现反弹，加之农村环境清洁设施匮乏，需进一步加强工作力度。

## 六、2017年工作打算

1. 加强环保宣传。通过广播电视、报刊杂志、手机报、微博、微信等新闻媒体强势开展宣传工作，持续开展环保知识进社区、进企业、进农村、进学校“四进”宣传活动，达到家喻户晓，人人皆知，营造强大的舆论氛围。

2. 强化联动执法。出台环境执法联动工作制度，实行环保工作联席会议机制，充分发挥环保、公、检、法、司等部门的职能作用，严厉打击各类违法排污行为。

3. 持续开展大气污染防治。深入开展大气污染防治工作，以高度的责任感、使命感，加压奋进，攻坚克难，狠抓落实，不折不扣地做好工业企业污染源治理、工地道路扬尘治理等工作，做好今冬明春重污染天气管控工作和空气监测点周边环境治理工作，扎实抓好烟花炮竹禁燃禁放、燃烧散煤管控等工作，确保城区空气质量持续好转。

4. 科学谋划水污染防治工作。按照湛河区三年行动计划，及早谋划 2017 年水污染防治攻坚战工作，定方案、出措施、抓落实，全面排查涉水污染源，建立项目台帐。依法按期淘汰不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的水污染严重的企业和落后的产能、工艺。